

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
- 是否有董事投反对或弃权票：否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苏恩本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换届，产生新一届董事会。经推荐，提名苏恩本、陶爱娣、苏恩奎、孔婷婷、颜彬、倪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推荐万遂人、鞠焜先、凌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

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8）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3 年-2025 年）的议案》

公司在保持自身持续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对股东持续、稳定的投资回报，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、资金成本和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，制定了《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3 年-2025 年）》，该规划有利于增强公司利润分配的透明度，有利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3 年-2025 年）》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、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现有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同时制定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、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及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述制度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中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为审议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同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41)。

本项议案无需回避表决，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9 日